

寧波金甌志

第一卷

中華書局

寧波金融志

宁波金融志编纂委员会编

第一卷

中华书局

责任编辑:沈致金 胡元舟

封面题签:胡茂伟

封面设计:谈冰玉

宁波金融志

(第一卷)

宁波金融志编纂委员会编

*

中 华 书 局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浙江地方志电脑工程研究中心排版

未来科学技术研究所印刷厂印刷

*

787×1092毫米 1/16·27 1/4 印张·9 插页·465 千字

1996年4月第1版 1996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 4000册 定价:78.00元

ISBN 7-101-01562-X/K·684

序 言

宁波金融业起源早,业务发达,很早就形成货币兑换、资金拆借、利率、汇率等金融市场。清乾隆年间,江厦一带已是钱庄林立,资金汇拨、银钱出纳高度集中在一起。时有“走遍天下,不如宁波江厦”之说,充分反映了宁波金融业之盛,它在中国金融事业发展史上具有一定地位。

金融,伴随商品贸易而产生和发展。历史上,宁波凭借地理环境和港口优势,曾是长江流域与沿海一带的水运中心和物资集散地,海上丝绸之路和瓷器之路就是以宁波为起点而达于世界各地。随着商品流通的拓展,宁波金融业从货币兑换到全面经营存、放、汇业务;从典当、钱庄等旧式金融机构到银行、保险、信托投资、证券交易等现代金融业,经历了很长一个历史时期。在此过程中,由于形势的变迁,迫使金融业在新情况、新问题面前不断研究对策,提出新的措施和办法,有过不少创造,涌现了一批又一批在全国金融界有影响的金融人士。值得重视的是由宁波籍人士所经营的金融业并不限于宁波本埠,而早就涉足外埠。十八世纪起他们就在北京、上海等地设立钱庄、银号,源源不断地倾注了大批资金。北京的一些大钱庄,上海主要的钱业家族集团,多由宁波籍人士创设和组成。清光绪二十三年(1897)成立的第一家民族资本银行——中国通商银行,无论是投资人还是董监事、经理人选,宁波人均居主导地位。此后一直到抗日战争前夕的民国24年(1935),在全国范围内先后设立了约544家民族银行,嗣后留存下来的仅为147家。这147家银行中,除中央、中国、交通、农民4家特许银行和43家由地方当局开设的省、市、县银行外,其余102家商业银行中,由宁波籍人士独资经营的11家,为主经营的13家,参与经营的28家,也就是说有半数以上的银行与宁波人有关,所谓“无宁不成市”这句话,在金融业中也得到了充分的反映。

旧中国内虞外侮,战乱频仍,在无数次风潮的袭击下,金融机构多有伴闭,由宁波人经营的金融业亦未能例外,但在强大的宁波商帮支持下,得以广泛聚集资

金,灵活调度资金,在经营作风上又抱稳健态度,因而对风潮有较强的应付能力,纵观各个时期金融机构的存续情况就证明了这一点。平时,宁波金融业不仅对商品贸易作出贡献,对工矿企业、交通运输等产业经济和城乡建设的支持也是不遗余力。许多名厂名店、名牌产品的出现,是同宁波金融业的积极支持分不开的。

唯物史观是以一定历史时期的物质经济生活条件来说明历史,而金融正是时代经济的综合反映,它同国民经济各部门存在着密不可分的联系,金融业发达与否反映了一地经济的综合实力。经济是金融的基础,高度发达的现代金融业是以高度发达的产业经济为基础的。而历史则是世代的延续,是前人的实践经过,我们不能因循守旧,重复过去的东西,也不能离开过去的文明而割断历支。要总结过去,创造未来,推陈出新,古为今用,在前人遗留下来的经验中迈出新步伐,进行新创造,把社会主义金融事业不断推向前进。有鉴于此,金融界同仁在八十年代遂有修纂《宁波金融志》之议,并在编写《宁波市志·金融卷》的基础上付诸实施。

志书修纂为中国固有历史文化传统,其功能有“存史、资治、教化”之说。《宁波金融志》编纂成书,总结了历史经验,对金融界各级领导和同仁做好工作,具有借鉴作用。志书所保存的丰富而翔实的史料,是一份极为珍贵的财富,前人的创业精神对每一代的金融工作者具有深远的教育意义。如今,国家实行改革开放政策,各项事业欣欣向荣,深信《宁波金融志》的出版发行,对加强海内外金融界交流将起到积极作用,对促进宁波经济发展带来良好影响。

《宁波金融志》第一卷付梓之日,我仅代表全市金融界同仁,对为编修志书而凝聚心力、呕心沥血的修志人员和关心志书编纂的专家、学者表示深切的谢忱。同时,希望《宁波金融志》第二卷(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能早日编纂问世,是为序。

孙茂本

一九九五早十一月

凡 例

一、坚持实事求是、求实存真的编纂原则,从当时当地实际出发,力求客观地反映宁波金融业的历史状况。

二、本志第一卷上限追溯事物发端,下限 1949 年 5 月,个别时限有所延伸。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前采用旧纪年,括注公元纪年;为使表格简明,表中涉及年号,概用公元纪年。之后,一律用公元纪年。文中“解放前”和“解放后”以 1949 年 5 月 25 日宁波解放之日为界。

四、历史上宁波境域范围多有变动,民国前后泛指鄞县、镇海、慈溪、奉化、象山、定海(现舟山地区)六县,亦有包括余姚县而称宁属七邑。本志除上述七县外,加上现在的宁海县。

五、志书记述内容,立足宁波全市,以市区为主,涉及所属各县的另行注明。宁波在 1927~1931 年设市,市区范围为原鄞县城厢。文中所说的“市区”和“鄞县城厢”即现宁波市海曙、江东、江北老三区。所引《鄞县通志》的记述范围为现宁波市老三区和鄞县辖区。

六、本志资料源自旧志、报刊、专著、手稿、调查访问和现存档案资料。同一事物而记述相左的,予以考核、审订。

七、人物传略和简介以生年为序,生卒年月不详者,列于其后。凡甬籍金融人物在外拓展事业影响较著者亦予收录。

八、银楼、民信局等不属金融业,但与金融有密切关系,更因上述两业为甬人所首创,或由甬人居主导地位,故作为附录列入。对沦陷时期汪伪政府所设的中央储备银行和该行所印发的钞券等,亦作为附录列于正文之后。

九、货币部分分列通用货币和货币制度两章,两者在记述内容和记述角度上有所不同,前者记述不同种类货币的发行流通状况;后者则记述各个时期的货币政策及货币制度演变。

十、为便于查阅,对部分引文采用脚注,注明出处,在当页编顺序号,全书不编通码。

概 述

一

宁波,地处浙东沿海,居南北洋中心,全境被山带水,港湾众多,岛屿罗列,有渔、盐之利和舟楫之便,物产富饶,多有所出。及秦,建鄞县,鄞为“贸”、“邑”合字,即取义于贸易。至隋唐,贸易渐兴,海外诸国,贾舶交至。《隋书·地理志》载:宁波“南通闽、广,接倭人;北距高丽,商舶往来,物货丰溢,衣冠文物,甲于东南”。对宁波在当时经济、政治、文化、军事上的重要地位作了记叙。

唐开元二十六年(738),置明州,辖鄞、鄮、句章等地。当时,全国除东、西两京(今西安、洛阳)外,明州与荆州(湖北江陵)、洪州(江西南昌)、楚州(江苏淮安)和福建泉州、广东广州并为著名大州市。在今市中心开明街一带设有上、中、下三个舶货市场,专门发售进口商品,市廛繁华,百货咸备。明陈洪谟《治世余闻》载称:“秦晋燕周大贾,不远千里而求罗绮缁帛者,必走浙东之地。”

至北宋,袭唐制,初设市舶务于定海(今镇海),后乃移至三江口州郡所在地,主要职责是管理舶商,征收舶税,收购舶货并进行销售发卖。当时,以明州为中心的海上运输已有航行于江苏、山东、渤海湾浅海的北帮和航行于闽、浙、粤深水的南帮之分,不惟明州位于南北海岸中心,且南北洋沿岸水域环境不一,所驶船只结构各异,遂使明州成为南北洋和长江流域一带物产的中转港和集散地,在现代蒸汽机船出现前,曾是华中第一海港中心。然因水域不宁,当周对海上贸易时放时禁,舶务旋立旋废。

至南宋,迁都临安(今杭州市),明州成为京都通道要口,海运益兴。乾道年间(1165~1173),于城外滨江建来远亭,凡海外贾舶,皆受

检于此。至宁宗,改号庆元,明州随国号更动而升为庆元府。其时,各地舶务多有废止,《宝庆四明志》载“凡中国之贾高丽与日本,诸藩之至中国者,惟庆元得受而遣焉”。其时,来宁波的海外客商除高丽、日本外,还有今柬埔寨、越南、印尼等东南亚各地和阿拉伯商人。至宝庆二年(1226),重修来远亭,并更名来安亭,所遗断碑记述当时情况称:“……连檣接舳,贡琛献贄,源源相因,观光上国,重以商贾,懋迁货物,珍伟森列,环萃纷至沓来。”其时,虽为由朝廷控制的朝贡贸易,然私人经营增逾十倍。舶税收入成为政府财政的一大来源。当时,宁波出口物资以丝、茶、瓷器为大宗,著名的海上丝绸之路和瓷器之路就是以宁波为起点。除杭嘉湖、绍兴等地外,宁波本地亦盛产丝、茶,鄞县小白、东钱湖一带,且是名窑“越瓷”产地;慈溪上林湖等地盛产青瓷,色泽鲜艳,质地上乘,唐陆龟蒙曾有“九州风露越窑开,夺得千峰翠色来”之赞。由于海上贸易的需要,宁波还具有发达的造船业,位于江夏并曾作为钱业公所的滨江侯庙就是为纪念主持过造船业、有功于宁波海上贸易发展的北宋名士晁景遇而建,爱国诗人陆游曾为之作记。

发达的商品贸易促使了宁波金融业的产生和发展。宋时,原有柜坊析而为经营典押信用,并收受存款的质库和以代管银钱、洽谈交易的邸店。尔后随社会分工的发展,质库、邸店又演化为典押当业和金银铺等金银、货币买卖兑换业。传闻今市中心开明街相交错的后市巷一带,昔时曾满布金银作坊和为各路客商洽谈游宴的楼堂院舍。至元朝,南洋各国使节、中外商贾仍往来不绝。延至明永乐后,海禁森严,正常贸易和对外交往骤然衰落,代之而起的是走私活动。长时间内,舟山群岛成为海盗盘踞和倭寇出没频繁之处,民匪莫辨,良莠难分。宋以来沿海设定海、镇海等县,概与肃清匪患,靖清海域有关。明洪武十四年(1381),以明州属有定海县,乃取“海定则波宁”之意,改称宁波。至洪武十九年(1386),采取坚壁清野办法,迁舟山群岛民众至大陆定居。然而,欲治还乱,至嘉靖二年(1523),日本来使发生“争贡事

件”，明世宗下令撤销市舶司，禁止宁波对外通商，尤其是对日本更严。由于海禁，费数千金所置外海商舶停于断港荒岸，盼待开禁而任其朽蠹。然而宁波港外的海岛双屿港却代之而起，葡萄牙人、倭寇同各路海商相勾结，在双屿港修建码头、仓栈，组织武装集团，俨然成为国中之国，不仅走私船只昼夜出没，在大茅、六横、沥港、岑港、普陀、石浦等地逐个开辟走私桥头堡，并且深入内地州府进行掳掠，“东南半壁几无宁土，亦无宁日”。嘉靖二十六年（1547），明廷派朱纨领兵扫荡双屿港，对进出口走私以严刑重罚，并继续徙民大陆。在此前后，人们多购销贩运于各地，故旧志有“官民竞商”、“土庶并营有无”、“古道遗风鲜有存者”等语。而朱纨在征剿双屿港中，捕杀豪富巨商近百人，结果被弹劾下狱而自尽。至清顺治十四年（1657），再次迁舟山群岛居民至大陆定居，然走私不绝，海盗横行，公然出入公堂，勒索财物。一直到咸丰年间，各路商人集资向英国购买铁壳轮船，进行护航，才渐趋安靖。

商业，本是生产和消费的纽带，是实现工农业生产的重要环节。然而，非法的商品交易和异乎寻常的高额利润则是在社会政治、经济生活失之正常的情况下出现的。因此在一个时期内，本乡工农不兴，丝、茶、瓷器渐见废弃。然而甬人习海善航，富有毅力，善于经营，与西方接触早而识见远，在商品贸易中，包括在走私活动中，不少人积累起巨额资本，进而投资于各行各业，包括钱庄、典当等金融业，行商坐贾，遍于各地，“国内名都大埠，工商所期会，必甬人开其先，外而欧美列邦，舟车所至，人力所通，罔不至焉。”^① 所谓“无宁不成市”，它对旧中国商品经济的发展，显然起到了有力的推动和促进作用。明末清初，慈溪人孙昌期创业苏州，所设孙春阳南货号名满寰宇，被经济史学界称为资本主义萌芽的典型例证。

^① 《上海四明公所大事记》，葛虞臣《甬光初集》。

一

宁波钱庄业的兴起约在十六世纪中叶和十七世纪初叶。此前的信用机构则以典当为代表,存放款信用业务主要由典当经营,它是社会高利借贷普遍存在的情况下产生和发展的,基础于广大的小生产者及其脆弱性和不稳定性。钱庄业兴起后,金融虽以钱庄为中坚,但典当业以历史悠久,资本雄厚,仍居有相当地位。一些社会团体和富有者,多有存款于典当,以母权子,进行生息,长时间内家数和营业额迄未减少。进入二十世纪后,由于时局动荡不停,社会经济生活多有变革而逐渐衰落,不复能同钱庄相提并论。

一些学者认为:宁波著名钱庄主要建于清乾隆十五年(1750)以后的一百多年时间里。在研究钱庄业的过帐制度时,有认为“确实是在十六世纪六十年代到十七世纪二十年代由宁波人创立的”。^①此说,具体虽难以稽索,然而甬地物资交易之浩繁,钱庄业中过帐事宜的发端与演进,显然有其一定的时间过程,开始只是在少数钱庄之间进行,宁波钱业会馆碑记亦称“其始,数肆比而为之,要会有时,既乃,著为程式,行于全市”。

在全市范围内建立起如此严格和统一的过帐制度,是在清道光年间,并由此划分了大小同行。早在乾隆时,宁波钱庄业已集中开设在江夏一带。清乾隆三十五年至五十三年(1770~1788),该处曾连续三次大火,原有房屋几度重建,商号多有变迁,钱庄业以资本雄厚,实力强大,因而滨江列屋日益为钱庄所为。钱庄业集中设在一起,显然不再限于银钱兑换和买卖,而主要是从事资金划拨和清算。光绪《鄞县志》记:“鄞之商贾,聚于甬江,嘉道以来,云集辐辏……转运既灵,市易愈广,滨江列屋皆钱肆矣”。而十八世纪初,北京的成衣、药材、金银珠宝、钱业几为宁波商入所有,曾任清廷顺天府尹,参与辛丑条约

^① 《宁波史况》第46页,日本斯波义信著。

交涉的陈夔龙在《梦蕉亭杂记》中记叙：清光绪二十六年（1900）八国联军进攻北京时，“大栅栏以东珠宝市，为京师精华荟萃之地，化为灰烬。……炉房二十余家均设珠宝市，为金融机关。市既被毁，炉房失业，京城内外大小钱庄、银号汇划不灵，大受影响。越日，东四牌楼著名钱庄‘四恒’首先歇业。四恒者，恒兴、恒利、恒和、恒源，均系甬商经纪，开设京都已二百余年，信用最著，流通亦最广，一旦停业，关系京师数十万人财产生计，举国惶惶……”。据此可知，明末清初，甬人已在京师设立钱庄，则当地钱庄之设置，为时当更早于京师。民国 15 年（1926）竣工的宁波钱业会馆碑记称：“吾闻之故老，距今百余年前，俗纤俭，工废著，拥巨资者率起家于商，习蹕远，营运遍诸路，钱重不可赍，有钱肆以为周转。钱肆必富厚者主之，气力达于诸路”。此亦足以说明，宁波钱庄业不仅发达，而且在明末清初即向外拓展。其辐射之广，拥资之厚，以北京“四恒”为例亦可资证明矣。

清道光二十年五月（1840. 6），爆发鸦片战争。次年十月十三日，宁波失陷。道光二十二年七月二十四日（1842. 8. 29）签订南京条约，宁波被辟为五口通商之一，英、美、法等国分别在甬置领事馆，设商事机构。然因上海的兴起，尤其是 1845 年起在沪设租界后，各地进出口物资改道上海，宁波相对衰落，外籍商事机构多归并上海。

清咸丰十一年十二月九日（1862. 1. 8），太平军攻克宁波，滨江庙钱业公所被毁，钱庄、商铺多有停业。在此期间，富室携资避居上海租界，各业不振，市而衰落。次年五月十日，英、法侵略军和清军攻占宁波。太平军退出后，有士绅陈禹门者倡议，各业人欠人一律以三三折压低筹码，清偿债务，恢复营业，宁波市况一度振兴。同治三年（1864）修订钱庄庄规时，有源和、养和、恒丰、益康、瑞康、钜康等钱庄 36 家，各国在甬设立的洋行达 24 家之多，另有外商保险公司 5 家。次年，英国在上海设立汇丰银行，紧接着于同年五月在宁波沙逊洋行内设办事处，然不久即行裁撤。其他商事机构也时而增设，时而收歇。一直到光绪年间，普鲁士、荷兰、瑞典、挪威等国又相继在宁波设领事或

委托英、法等国代理。在这段时间里,甬埠经济尚称稳定,钱庄有所增设。然上海的勃兴,促使宁波商人改弦更张,以上海为大本营,源源不断地加速倾注资本和力量,镇海方家、李家、叶家,慈溪董家,鄞县秦家等几个钱业家族集团,从清同治五年(1866)以后约 20 年时间里,在上海开设钱庄 20 余家,投资 50 余万两,位于租界的钱庄多为宁波人所有,乃于光绪十五年(1889)另建北市钱业会馆,占地 16 亩,耗资 10 余万。从发起到组织施工、作记、附书、石刻,全由宁波人士独力进行。新会馆落成后,历届董事名录中,甬人占半数以上。至光绪二十九年(1903),上海南北市钱庄共 82 家,其中宁波籍 22 家,占 26.8%。从投资人对象看,主要限于前述几个钱业家族集团。此后,一直到清王朝覆灭,前述几个家族集团又继续投资增设了钱庄 20 余家,占这一时期全部新增钱庄的 21%。然因辛亥革命爆发,提存风潮迭起,被称为钱店、钱肆的钱庄业,在组织上规模狭小,资本微薄,在业务经营上重拆轻存,存款不定期,随时可取,放款又以信用为主,一有风吹草动,难以如期收回,导致周转失灵,被迫停业。

民国元年(1912)2 月,沪上南北市钱庄仅存 24 家,年末增至 28 家,资本 110.8 万两,其中甬籍 11 家,资本 51.4 万两,所占比重分别为 39.3%和 46.4%,几及上海钱庄业家数和资本之半。嗣后投资钱庄的除原有几个家族集团外,又出现了一批新的投资人,如徐庆云、徐承勋、严信厚、徐霭堂、薛文泰、孙衡甫、刘鸿生等。宁波商人向外开拓,不仅在上海,他如天津、汉口等地亦莫不如此。投向钱庄、银行的资本十数倍、数十倍于宁波本乡,记叙宁波金融业不能不涉及外地情况,这也是宁波金融业的一大特点。民国建立后,钱庄业从恐慌、萧瑟逐渐趋向稳定,并有所发展,就宁波本埠而言,民国 9 年(1920)时大小同行增至 56 家,拥资 106.3 万元,平均每家 18982 元。至民国 18 年(1929),钱业公会召开全体会员大会,重新修订章程和营业规则,大小同行又增至 70 家,资本增至 334.65 万元,平均每家 47807 元。

三

自鸦片战争以来,中国沦为半殖民地,商品经济虽有发展,然政府腐败,国力衰退,人民生活艰难竭蹶,各业时有兴废,钱庄亦不例外。但在此历史过程中,也造就了一批民族资产阶级,积累了巨额资本。宁波商人从航海、贸易扩展到金融和工矿等实业后,又从典当、钱庄、银号等旧式金融业步向银行、信托投资、保险、证券等现代金融业。清光绪二十三年(1897)成立的中国通商银行就由甬籍人士叶澄衷、严信厚、朱葆三等参与投资创建并担任总董。嗣后的历届董监事和经理人亦多为甬人所据有,所筹商股多有来自甬籍钱业资本,它既是国人创办的第一家现代银行,也是钱业资本转向银行资本之滥觞。其后,在沪、杭等地成立的一批商业银行莫不有甬人参与,至如四明、垦业、尊叙、惠中、东陆、国泰、大来、至中、恒利、中和、中国企业、中华劝工、江浙商业、宁波实业、浙东商业等银行尤为甬人所独力经营。辛亥革命时,由孙中山先生组建并兼任董事长、由甬人林莲荪任总经理的中华银行,原拟替代大清银行为国家之中央银行。民国元年(1912)1月1日,中华民国成立,孙中山出任临时大总统,董事长之职由甬人朱葆三继任,并改组为中华商业银行。至于中国、交通及以后成立的中央、农民等银行,也莫不有甬人投资商股并担任要职。据民国24年(1935)全国银行年鉴载,是年全国共有银行134家,除官办之中央、中国、交通、农民等特许银行和省、市地方银行,以及设在境外的银行外,其余102家商业储蓄和农工等专业银行,共拥有资本11751万元,其中同宁波籍有关的为48家,拥有资本5310万元,家数和资本分别占47.1%和45.2%。时人咸谓:全国资本集中于上海,上海资本以金融为最,金融资本则以甬人居其先。在业务上有关甬籍银行的存、放款总额分别占46.2%和47.4%,在有色证券投资 and 银行兑换券的发行方面则分别占39%和56.1%,这不仅反映了甬籍银行所处的地位和作用,也反映了甬人经营作风的稳健和信誉的卓著。

在宁波本地,最先是清宣统元年(1909)七月设立的四明银行宁波分行,之后,续有大清、信义、中华、浙江、中国等分行之增设,并有中华劝工、中国国货、中南、中汇、宁波女子、宁波渔业以及各县农民银行之筹设。然而,除四明、中国两行外,其余已设和筹设之银行,旋立旋废,相继停业。盖不仅由于社会动荡,政局多变,更因甬地以商务贸易为本,产业不振,而钱庄业同商业具有悠久的历史联系,关系密切。过帐制度的实行,又把他们牢牢地捆在一起,银行插足不易。一直到民国 20 年(1931)底止,也只有中国、交通、四明、通商、垦业、中国实业、中央和厦门商业等八家银行而已。就在这一年,世界各国相继放弃金本位货币制度,银价上升,物价下跌。中国白银纷纷外流,更以长江流域水灾,农村破产,民不聊生,社会购买力极度低落,市场商品壅塞,销售停滞,商铺歇业,工厂停产,典当满货无从脱售,钱庄业一再受到风潮袭击,信誉低落,业务萎缩,存款开始向银行转移。民国 22 年(1933),国民政府实施“废两改元”后,在钱业市场上一任钱庄业控制和把持的规元交易和现金买卖兑换顿时受阻,收入大减;更以市场凋蔽,放款呆滞,倒帐损失频频发生,因此而受累停业的钱庄时有所闻。延至民国 24 年(1935)七八月间,空前规模的钱业大风暴呼啸而至,霎时间风声鹤唳,全城震动,提存风潮弥漫不可遏止,旬日之间,停业清理的钱庄达 47 家之多,由此震动全国,蒋介石急电浙江省政府主席黄绍竑,飭令宁波行署和鄞县政府提出调查报告,安排救济办法。继而,国民政府又发布命令,停止硬币流通,实行法币政策。此举无疑是雪上加霜,钱庄业的传统业务和习惯做法受到致命打击,特别是现兑钱庄,活动地盘尽失,普遍陷入绝境,存、放、汇业务由银行起而代之,整个金融结构重行组合。昔日牢笼百业,煊赫一时,长期来主宰金融市场,迫使银行亦步亦趋,惟钱庄马首是瞻的景况,一下子倒过来成为银行的小小附庸,而步向历史尽头。原有过帐制度不攻自破,渐趋瓦解,失去了钱庄业长期以来所赖以支持的制度保证。

民国 24 年(1935)的提存风潮固然是宁波钱庄业迅速衰落的一

大转折,然而究其终极原因并非在此,盖投资于钱庄的不仅多为豪富巨室,而且存款众多,实力雄厚,在经营作风上又素称稳健。回顾历史,在历次风潮中,甬地钱庄栉风沐雨,多转危为安,其中虽有停业清理,甚至亏本歇业的,对别人拖欠钱庄的款项未能照数全收,而钱庄欠别人的款项则一一发还,全数清偿,从未发生侵吞、逃匿等情弊。但是在商品经济日益发展的情况下,其组织形式和经营方法不复能适应形势要求。小型多设、独立经营的传统做法,不仅把钱庄规模和资本力量限制在狭小的圈子内,而且在业务经营上以人间关系为基础,存款以活期为限,放款以信用为主,办事不拘形式,随人从时,这就无法适应纷繁复杂的社会经济生活和商品产销日益扩展的要求。在新式银行兴起后,更而临无可战胜的强大对手。在进入本世纪二十年代时,上述弱点已日益暴露,只是由于人事关系和过帐制度的存在,才得以勉强维持。

四

长时期来,宁波钱庄业握经济之枢纽,居社会最重要之地位,各业需款多由钱庄融通,其对象主要是介乎商人与商人,地区与地区之间的批发商,平时以信用方式。商家少则十天,多则一月进行赊销,向钱庄融通资金时,除活存透支外,以“二对”、“三对”(即以二个月、三个月为期)居多,随借随还,周转灵活,其余资金则投放浙江全省各地和沪、汉等埠,其数逾本埠放款,因有“信用码头”、“多单码头”之称。及至新式银行兴起后,以交通变徙,物资流转改道,交通运输和商品交易以上海为中枢,昔日附丽于贸易,而少工农物产实基之宁波本埠金融业,未能葆其兴象,盛衰之机,随时而转。然就甬人在各地所经营的金融业和各行各业而言,正方兴未艾,其范围遍及全国各地,工商贸易所趋,金融随之,两者紧密结合,加强了宁波商帮在沪、汉、津、杭等地的贸易垄断和金融控制。早期,全国各都市所设立的银楼金店、药业、南北货、绸布、化工五金、机械钟表、颜料、水产食品等商行、铺

号,由甬人经营的尤为集中。上海等地著名的宝大祥、信大祥、老九章、老九纶绸布店,老凤祥、新凤祥、方九霞、老庆云、裘天宝银楼,天津的物华楼金店;全国各地的亨得利、亨达利钟表店,均为甬人所创设,并出现了一批诸如何耿星、王伯元、徐庆云、薛文泰、徐承勋、徐霭堂、俞福谦等买卖标金,经营纱布,投资钱庄、交易所的大商人。宁波金银饰品制造精良,雕刻精细,扬名四方,拥有广大市场,曾多次参加国际博览会,海参威、新加坡、马来西亚等海外各地的广大顾客竞相购买宁波雕金,由宁波商人开设的银楼金店遍布全国。宁波又曾是全国药业中心,除本地外,早在清康熙至乾隆年间就在地开设了温州叶同仁堂、绍兴震元堂、北京同仁堂、杭州叶种德堂等。胡雪岩失事后,由甬籍钱庄出巨资赎回的杭州胡庆余堂,以及上海的冯存仁堂、蔡同德堂、胡庆余堂、童涵春等四大国药号亦由甬人所创设和经营。上述银楼、药业、南北货行和纱布号等对甬人经营的金融业影响至巨,其兴衰起伏曾多次累及钱庄的停业闭歇,而在历次钱业风潮中,亦得到他们的协作支持而渡过难关。民国建立后,甬人又致力于设立新式银行,金融融通对象从商贸进而扩及纺织、食品、机械、化工等轻重工业和地产、矿务、农垦、运输等产业以及公用事业。上海内地自来水公司、华商电车公司、中华煤气公司、广州自来水厂、汉口利济水电公司等,多在甬商投资和甬籍钱庄贷款支持下创建。在海上运输方面,早期的沙船业和随后的轮运业,也曾是甬籍钱庄和银行所支持的重点对象,包括甬地钱庄、银行举款向外埠投放。

宁波商人所经营的工矿实业和商事贸易,在同外商的激烈斗争中,获得了金融业的有力支持,并创立了一批批名店、名号和名牌产品,有的一直流传至今。金融源于商品货币经济,随商品货币经济的发展而产生发展。在此历史过程中,宁波金融业为适应商品货币经济的发展需要,又曾率先迈出步伐,并有过许多创造发明。除前述过帐制度、汇划清算办法、流通使用银元、以银元为记帐本位、按日拆计息和合力创办民信事业外,在钱庄自身的组织形式上从独资、合伙改为

股份公司,聘用经理人,把所有权和经营管理权划分开来;在钱业市场上进行远期交易;每届旧历年关的大结束期中全面清理本外埠各项放款;支持扩大商业信用,以及钱业资本转向银行资本;开创民族保险业、信托投资业、证券交易所等各种非银行金融机构方面,曾一马当先,独领风骚,并推广运用于各大商埠。旧中国仅有的上海女子银行和大世界日夜银行以及历史上第一个女行长也是由宁波人创设和担任的。然而,所有这些并不是宁波人的天赋才能。兴衰随时地而转,成败非一日之功,宁波在历史上从渔盐之利、舟楫之便到通商海外,从南北物产中转港到四出负贩各地,从市舶之设到海禁走私,使邑人善子积居,精乎习计,既能吃苦耐劳,又具冒险精神,并联络同乡合力以赴,团结自治之力著闻于寰宇。在旧中国商品货币经济发展中,在金融资本同产业资本结合中,形成了强大的宁波商帮,出现了一批批金融人物。沪、汉、津、杭等各大商埠莫不有甬人之同乡组织。钱庄、银行、保险等同业公会和总商会,也莫不由甬人居其要职而显其彪炳。以上海一地面论,从清时的钱业会商处到民国6年(1917)2月正式成立同业公会,一直到民国38年(1949),共换届14次,除个别情况外,会长、副会长均由甬人担任。全部理监事中,甬人居有半数以上,其中秦润卿连续担任会长达20余年之久,上海著名九大钱业家族集团,甬人居有其六。在银行业方面,民国7年(1918)成立的上海银行公会首届会长是甬人宋汉章,一直到民国20年(1931)历届正、副会长仍由宋汉章和另一甬人盛竹书担任。至于整个商人组织,清光绪二十八年(1902)成立上海商业会议公所时,就由甬人严信厚、周晋龢分别担任总理和坐办。光绪三十年(1904)改组为~~商务总会~~,民国元年(1912)又改组为上海总商会,其历届总理、~~会长~~~~副会长~~~~、~~属于甬籍人士。

五

“优胜劣败,适者生存”,这是事物竞争规律。钱庄业从~~竟落~~到最